

上海市青浦区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文件

青建安质监〔2018〕23号

关于转发《关于加强高温季节施工现场安全 生产管理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本市已经进入盛夏高温季节，出现连续多日最高气温超过35℃的天气。根据《关于加强高温季节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沪建安质监〔2018〕49号）文件要求，各工地要切实做好防暑降温工作，保障施工安全。现将文件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关于加强高温季节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沪建安质监〔2018〕49号）

青浦区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

2018年8月10日

青浦区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办公室

2018年8月10日印发

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文件

沪建安质监〔2018〕49号

关于加强高温季节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“安比”台风过境后，本市将进入盛夏高温季节，出现连续多日最高气温超过35℃的天气。为贯彻落实《职业病防治法》等法律法规要求，切实做好防暑降温工作，保障施工安全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执行带班制度

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必须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制度，保证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体系正常运行；施工单位的企业负责人按照带班检查要求，每月不少于一次对所属工地检查，检查项目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运行情况。监理单位要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带班生产制度；现场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的项目部管理班子的工作时间，必须与现场施工班组的工作时间一致，特别是目前“做两头、歇中间”的高温施工作业季节以及其它节假日、双休日，必须做到管理到位，确保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正常运作。

二、严格做好施工前的安全教育和安全交底

总包单位项目部必须加强每天开工前的安全生产条件检查，落实安全技术措施，做好针对高温季节的安全教育、安全交底和应急培训工作，同时督促各分包劳务作业班组做好班前的安全教育和安全交底工作，确保安全生产。

三、严格做好夏令季节的劳动保护工作

市中心气象台天气预报高温黄色预警或者最高气温超过35℃时，除紧急抢险、抢修作业等特殊要求外，白天高温时段（上午11:00至下午15:00），暂停所有的户外施工作业。

市中心气象台天气预报高温橙色预警或者最高气温超过37℃时，除紧急抢险、抢修作业等特殊要求外，白天高温时段（上午10:00至下午16:00），暂停所有的户外施工作业。

市中心气象台天气预报高温红色预警或者最高气温超过40℃时，除紧急抢险、抢修作业等特殊要求外，全天停止所有的户外施工作业。

各施工单位要合理调整作息时间，同时严格遵守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和夜间施工许可管理办法，严禁施工扰民，保障作业人员及周边居民的基本作息时间。

各施工单位要切实做好本工地的卫生防疫工作，加强对食品和饮用水的卫生管理，严格执行食品卫生管理制度，饮食能水应当符合防暑降温工作的要求，避免发生因食品变质引发的群体性卫生事件。

各施工单位应在施工现场为高温天气作业的人员供给足够的、符

合卫生标准的防暑降温用品及必需的应急药品。

参建各方不得因高温天气停止作业、缩短作业时间等原因扣除或降低作业人员工资，不得以工期为由强制要求施工单位和作业人员高温户外施工作业。

